

(GF—2017—0201)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12N98500669T202680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青秀院区 107 号楼实验室
配套办公用房装修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6-J2-000570-GXGJ

计划编号：广西政采[2026]3769 号

发包人（全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肿瘤防治研究所

承包人（全称）：广西硕隆建设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肿瘤防治研究所

承包人（全称）：广西硕隆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青秀院区 107 号楼实验室配套办公用房装修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青秀院区 107 号楼实验室配套办公用房装修项目
2. 工程地点：南宁市河堤路 71 号.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青秀院区
3. 工程内容：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青秀院区 107 号楼实验室配套办公用房装修项目施工，包括设计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建筑装饰、拆除工程、水电工程、暖通工程、空调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4. 工程承包范围：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5 月 20 日。（具体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0 月 16 日。（具体以开工令载明的日期起算，按工期计算的截止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项目实施前，承包人必须完成合同专用条款“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准备”材料选样工作，否则，发包人有权不签发开工令。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自治区、南宁市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等。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陆万肆仟壹佰捌拾捌元伍角伍分）（¥2564188.5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万贰仟柒佰陆拾叁元肆角贰分（¥62763.4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壹仟陆佰肆拾元玖角陆分（¥341640.96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固定综合单价的合同形式，工程量按实结算。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覃盾。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成交通知书；
- (3) 竞标函及竞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采购文件及附件含补充通知和答疑；
- (10) 其他合同文件（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但不得对相关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变更。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

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西壮族自治区肿瘤防治研究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柒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招标代理机构 壹 份。



发包人：（公章）广西壮族自治区肿瘤防治研究所 承包人：广西硕隆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50000498500669T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MA5MWU6U6W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河堤路 71 号

地 址：崇左市花山路嘉苑小区 T-31 号一楼商
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电 话：0771-3227866

账 号：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亭
洪路支行

账 号：

签订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

签订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